

# 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监事会”），本次会议于2023年11月17日以通讯、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会议于2023年11月23日在深圳市南山区海天二路软件产业基地5栋D座10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杨文亮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审议并表决，一致形成决议如下：

####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2022年度审计工作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同意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通过《关于继续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继续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能够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进一步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不良影响，合理降低财务费用，降低未来偿债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继续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用于“AI 数字创意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变更，未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有助于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11月23日